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鹿港鎮公所 函

50001

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2樓

地址：50542彰化縣鹿港鎮民權路168號

承辦人：王嘉傑

電話：04-7772006#1307

傳真：04-7761187

電子信箱：chijie@mail.lukan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工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鹿鎮建字第10600203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闢建工程」第二次公聽會公告1份，請貴單位惠予公告週知並請踴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辦理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
- 二、興辦事業計畫：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施作長度約150公尺，寬度8公尺。
- 三、舉辦「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闢建工程」第二次公聽會相關說明如下：
 - (一)時間：106年9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
 - (二)地點：彰化縣鹿港鎮公所行政大樓4樓禮堂(彰化縣民權路168號)。
- 四、請相關單位務必派員參加公聽會，以利本所辦理本次會議。
- 五、請鹿港鎮所轄內各里辦公處協助張貼公告於公告處及適當公共位置公告週知，並轉知鎮民踴躍參加並廣徵意見。
- 六、請彰化縣政府工務處協助張貼公告，並將公告刊登於縣府網站。



第1頁 共2頁

- 七、請彰化縣警察局鹿港分局派員參加協助維持公聽會現場秩序。
- 八、請本所行政課協助張貼公告於本所公告欄及網站公告週知。
- 九、副本傳送亞興測量有限公司於公聽會當日務必準備簡報說明，並加派人員至會場協助民眾諮詢事宜。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彰化縣政府工務處、彰化縣政府建設處、彰化縣政府地政處、彰化縣警察局鹿港分局、彰化縣鹿港地政事務所、鹿港鎮民代表會、本鎮各里辦公處

副本：亞興測量有限公司、本所鎮長室、本所行政課、本所民政課、本所工程隊、本所建設觀光課

鎮長黃振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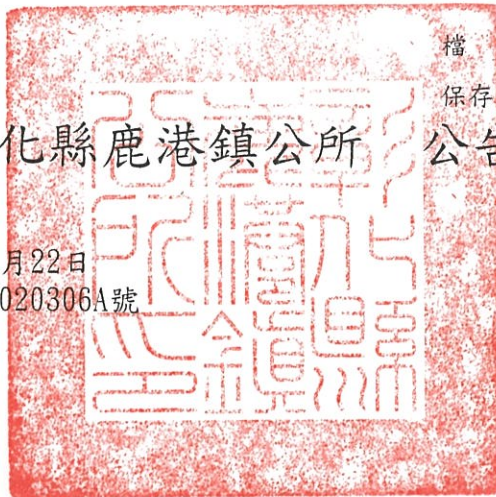


彰化縣鹿港鎮公所 公告

檔 號：

保存年限：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鹿鎮建字第1060020306A號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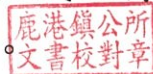
主旨：召開「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闢建工程」第二次公聽會。

依據：

- 一、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
- 二、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施作長度約150公尺，寬度8公尺。

公告事項：

- 一、事由：召開說明興辦「鹿港福興都市計畫主要計畫8M-3道路(民權路至民族路交叉路口)闢建工程」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及說明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
- 二、時間：106年9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
- 三、地點：本鎮鹿港鎮公所行政大樓4樓禮堂。
- 四、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



鎮長黃筱彥

